

敦煌劳动大厦房地产转让公告

根据《甘肃省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现将敦煌劳动大厦房地产公开转让。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转让标的及基本情况

敦煌劳动大厦位于敦煌市鸣山北路，敦煌市体育中心北侧，该标的未办理不动产权证书，房屋总层数四层，砖混结构，通上下水、电、暖，房屋建筑面积约2146.79 m²。房屋所占土地用途设定为商业用地，宗地批准面积487.68 m²，实测占地面积583.75 m²。

挂牌价：1646.928万元，交易保证金：495万元。

二、受让条件

1. 法律法规允许的法人、自然人及其他组织均可申请受让。
2. 受让方须在成交后3个工作日内签订《产权交易合同》，并于《产权交易合同》生效后5个工作日内一次性付清成交价款。

三、转让方式

在公告期内产生两家及以上符合条件的意向受让方的，采取网络竞价方式确定受让方；只产生一个符合条件的意向受让方的，按照挂牌价与意向受让方报价孰高原则直接签约。

四、受让须知

1. 公告期：2019年9月10日—2019年9月24日17时。
2. 意向受让方应在公告期内自行踏勘转让标的并签署《现场踏勘确认书》，了解相关情况后，应携带《现场踏勘确认书》到我所办理报名登记手续并提交相关资料。经资格审查合格后，按规定交纳交易保证金到指定账户（以银行到账时间为准），取得参与交易资格。未受让者交易保证金在交易结束后5个工作日内如数无息原渠道退还。
3. 转让标的的交易价款，不包含转让标的办理移交和权属变更登记过程中按规定应缴纳的相关税、费。转让标的在办理权属变更登记时应缴纳的有关税、费依据国家规定由转让方和受让方各自承担。
4. 转让标的移交前有关的水、电、暖、物业等及其他费用由转让方承担；转让标的在办理水、电、暖、物业等的户名变更及其他事项时产生的税、费，由受让方承担。
5. 意向受让方需自行实地踏勘，充分了解转让标的现状及有关情况，并到有

关部门咨询。转让标的以实物现状为准，意向受让方报名并交纳交易保证金即表明其已完全了解并认可转让标的现状及相关情况，对转让标的无任何异议，自愿接受转让标的全部现状及瑕疵（包括但不限于已知或未知），自行承担一切法律责任和交易风险。转让标的成交后，受让方不得以不了解转让标的状况、转让标的存在的瑕疵或面积勘丈误差、现场踏勘不清、无法办理过户等任何理由，退还转让标的或拒付成交价款。否则，视为违约，其交纳的交易保证金不予退还。

6. 具体情况详见《受让申请与承诺书》《受让须知》《产权交易合同（待签）》等相关文件。本公告事项如有变化，届时将发布变更公告。

五、特别事项说明：

1. 转让标的未办理房屋产权证及土地使用权证（不动产权证书），办理产权过户时须补交土地出让金，该费用在受让方付清所有成交价款后，由市人社局负责向自然资源部门交纳。

2. 成交后，因政策、规划变更及其他因素引起的风险均由受让方承担，且不改变成交结果和成交价格。

六、联系方式

1. 联系地址：兰州市城关区张掖路87号中广大厦9楼

联系方式：周先生 0931-8467018 13893609155

2. 报名地址：酒泉市肃州区盘旋东路83号（原市工商局办公楼3楼316室）

联系方式：闫先生 0937-5818625 13893751795

网 址：甘肃省产权交易所 www.gscq.com.cn

3. 踏勘联系方式：王先生 15393458054

